

博客的时代

男人的情感

女人的心事



 **sina**新浪BLOG

博客时代的爱情 之 女人缘

新浪博客频道 编

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
 **sina** 新浪BLOG

博客时代的爱情 ②

<http://blog.sina.com.cn>

女人缘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女人缘：博客时代的爱情 / 新浪博客编. — 北京：中国

友谊出版公司，2008.4

ISBN 978-7-5057-2400-6

I. 女... II. 新... III. 杂文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

I267.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7) 第 173750 号

书名 博客时代的爱情●女人缘

编者 新浪网博客频道

出版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
发行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
经销 新华书店

印刷 三河市尚艺印装有限公司

规格 710 × 1020 毫米 16 开

14.5 印张 233 千字

版次 2008 年 1 月第 1 版

印次 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书号 ISBN 978-7-5057-2400-6

定价 25.00 元

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南里 17 号楼

邮编 100028

电话 (010) 64668676

目录

● 爱怨离别

大学时代的爱情 / 程蝉 / 3

骗子、我和闺蜜 / 欧阳静茹 / 8

复婚前发现了丈夫的秘密 / 安顿 / 13

爱或恨，都猛烈 / 美人鱼 / 23

享受闺蜜的友情——我的果汁分你一半 / 卢猫 / 31

当爱情转化为亲情 / 芙蓉树下 / 36

每天都有一瞬间开始想你 / 白音格力 / 38

和爱情有关的回忆 / 雅珏 / 40

流光飞舞 / 傲骨禅心 / 42

索马里无传言 / 坏蓝眼睛 / 46

● 心痛情缘

爱又如何 / 细腰 / 65

我用身体爱你精神爱别人 / 凌霜降 / 73

怀念情敌 / 莫小邪 / 79

不说分手，悄悄离开 / 郑非凡 / 81

离婚千姿百态 / 朴鸢儿 / 83

故人不再来 / 雪小禅 / 102

宠物情劫 / 迷失想念 / 108

两只狗的爱情 / 青青 / 110

逝者已矣，生者唯以祝福 / lovelybaby / 112

蝶吟若弦 / 漫步遐思 / 114

每次祈祷，都是团圆 / 春天的花树 / 116

芽芽，有来生我们还做母子 / 非非妈 / 121

● 私人日记

好友的宠物情结 / 天堂靠近海 / 125

跟小猫一起成长 / 爱丽小猫 / 127

如此想念一只狗 / 夏小嫣 / 131

洪姐 / 阿蒙 / 134

蓝色制服的回忆 / 蓓蓓晃 / 145

杀鱼的记忆 / 小号鲨鱼 / 148

做情人的代价 / 行儿 / 151

我是这样从女人变成母亲的 / 北京青蛇 / 156

娘亲 / 六六 / 158

父亲的小女儿 / 叶倾城 / 161

80后女孩最渴望的爱情 / 糖糖 2008 / 166

异地之恋 / 赵玻 / 168

老公不在家的日子 / 缘分天空 / 185



● 笔尖观点

尊重妇女和性骚扰 / 陈彤 / 189

媳妇顶多只是干女儿 / 吴淡如 / 192

论女人 / 刘晓庆 / 194

爱无能十大罪状 / 苏醒 / 200

在寒假里治疗抑郁 / 郭小寒 / 203

男人“暗贱”无敌 / 术术 / 208

黄昏恋歌 / 雪儿 / 210

男人如手袋 / 麦小麦 / 212

做，在容颜未老时 / 邝冰 / 214

在勉强屋中看风景 / 满纸烟岚 / 216

牛仔裤不会一直等你 / 辛唐米娜 / 219

杯水主义爱情 / 黎宛冰 / 222



爱怨离别



眼 离 惑 受



大学时代的爱情

程蝉

关门贴封条，整个寝室空空如也。楼门外的漫天大雪提醒了她，已经是大学时代最后一个寒假。

这学期她只在寝室里睡过十几晚。有两次是和苏苏吵架。第二天，他的道歉短信和电话铺天盖地，她挂掉手机，不回短信，他打到寝室来。

寝室没有人，她也不接，听着电话铃一声又一声地响，带着整个楼道的颤音。天色如晦，秋天的雨绵延不绝，落在窗外的树叶和石板上，细小的破碎的声音直敲到她心里去。

同屋的三个女孩还在上大二，每天兢兢业业，很看不惯她们三个大四女生的做派：通宵上网、抱着电话煲粥，或者支了桌子叫一班人来打牌，个个都有通宵不下牌桌的经历。有个女孩脾气大些，向她抱怨，她笑，搭腔和应付都懒得，手一甩：“毙了！”始终头也不回。那女生悻悻，摔门出去。只有在被人替下牌桌的间隙，她才能隐约想起她的大二时光。

那是月光如雪流银泻玉的时节。快考试了，她和阿随依旧在草坪上坐足通宵，阿随的手从T恤下胆怯地探到她胸口，她惊讶而战栗，几乎透不过气来，这天遥远的星光惨淡，是永恒的未知的定格。

暑假里，阿随把她介绍给他的哥们。一起出去喝酒，听他们唱摇滚，小饭店的老板也极爽气，为他们开到深夜三点。一帮男孩子，只有一个她，帮着把不胜酒力的兄弟抬回去。如今在校园里遇到了，是尴尬的一声“嗨”，或者全当没看到。

前天才听说他已经签回家乡的单位，说这话的女生也毫不在意，马上又开始研究新

《射雕》的内容和周迅的嗓音。

她却是在意的，红袖和她一个寝室，阿随却是红袖前男友。所有人，尤其是红袖，看着他们，淡漠而疏离。于是为他远了周围所有朋友，不听人劝，莽撞地冲到爱情前头去。她在苏苏的怀里会忽然回想起从前一往无前的那些故事，似乎只是她一个人的战争，离这时候已经过了很久。

甚至想不起分手的原因。谁知道，或许全天下人都猜到了结局，他和她又这样年轻放肆，注定失败的校园恋爱。

大三寒假回来就看到他又和红袖走在一起。她站在一教门口盯着他们，倔强地。她和他不理。红袖是得到他就是全世界的模样，他则是电话里简短的一句：“我们分手吧。”

就像今天这样，其他五个人围在牌桌旁，她默默地听着电话那边“卡搭”一响，“嘟嘟”的忙音，雪光在窗户上泛出浮亮的色彩，身后五个人还在计较某张牌的出法，争论不已，一切真实得不容置疑。

她忽然想生活是一件多么荒唐的事，枉她倾注了偌大心力，不过是为回到原地的结局做一个备注。雪还在无声地朝地上铺，她想看清楚些，看得再清楚些，才发觉早已满眼是泪。身后，红袖刷地一张牌拍到桌上去。“吊主！”

此后屋里的寒度一日日高过屋外，原本是她竭力讨好着红袖的冷眼，现在是两个人互不交错地生活。教室里上课，又是好一番波涛汹涌：她抬着眼，他低着头，红袖则是微笑的爽利的表情，始终未变。冬天的雪渐渐消融，她心里却一日日彻骨地寒。周围人不当着她提这事，然而自己刺心，知道这里是再不能住了。

就是这时遇到了苏苏，忽然将他揪得紧紧。那时候和三个大四的女生住在一起，也是成日打牌，只除了她一人。恹恹地躺在床上，被整屋的笑语吵得永远睡不着，几乎崩溃，这时候接到苏苏的电话，她当场抽抽噎噎哭出声来。

是适当的时候遇到适当的人。苏苏始终耐心细致地对待她的孩子气，微微地笑着，从不生气。他微笑着听她讲阿随的故事，轻描淡写一句：他不懂珍惜你。她的眼泪揉进苏苏浅灰色的西装里，一层层渗下去，再也看不见。苏苏说我会永远珍惜你，苏苏说我不再让你流泪，苏苏说一看到你我就觉得开心无比。

她凝视着苏苏。他身后，明丽的阳光流泻而下，天空照旧是灰的白的蓝，然而总疑



心绿色就隐藏在哪里，动一动，就爆发出来。一片一片地蔓延，刷刷地响，由淡薄而浓烈，转瞬即逝。

三个月后她就住过他那边去。像是今天那个大二女生，背了包把门一甩，然后好几天不回学校来。逐渐习惯了家居生活，有时候还做饭，溅一地的油出来，苏苏吓一大跳，再不许她进厨房。

有时候会想起以前的自己，以前的眼神里有恐惧和希望，闪闪的幽黑的光，周围始终不缺殷勤的男生。现在有点钝，只晓得懒洋洋地向着人微笑，人也渐渐丰润起来。在路上看到红袖和阿随，还是一样，笑着，走过去，眼光飘到更远的地方上去。苏苏在旁边揪她的耳朵：“又在想什么？”

和苏苏的感觉很奇怪，似乎是不很爱的一个人，不激烈不迷狂不痛楚，然而又贴得异常近。许多次苏苏去上班了，她懒洋洋地赖在床上。阳光冲不过墨绿色的窗帘，整个屋子像是生满了涩涩的青苔。心里却异常安闲，像是上辈子就住在这里。看着苏苏宠溺的微笑。

他们住的地方和学校足足隔了二万五千里，以前的事情都像是上辈子发生的。有时候也怀念学校里的蓝天，然而一回去，又觉得阳光过分刺眼，周围人讨论的话题也格格不入。春天的花逐渐凋谢，而秋的果实尚未成熟。她每每听到展翅飞翔的声音，让她从深夜的梦里忽然惊醒。

和苏苏的同事们出去卡拉OK，总有女孩子会点这首歌：“也许忘记才能靠近你，不再见你你才会把我记起”。确实，等到寝室里的大四女生终于毕业，这一季盛夏的果实即将离开校园，她反而有点舍不得。他们的散伙饭吃了一顿又一顿，暴雨里全身透湿抱头痛哭。她看着这一切，淡淡地悲凉，心里某一个部分，正在逐渐老去。

暑假里找了家报社实习。她似乎天生是做这一行的：采访任务接连压给她，下班后又叫她回去改稿改到深夜；自己买了名片簿，几乎塞得满满。开学后继续实习，部门主任几次问她的就业意向，想她留下。

苏苏渐渐发觉管不住她。他想她留在他身边，少些交友，找安定些的工作，“坐干净的写字楼。”她仰起头来看苏苏，忽然觉得陌生。苏苏还是一样的温柔，一样的微笑，一样地搂着她的肩。然而这还是阻拦不了小小的吵嘴。两个人都觉得悲哀。各有各的事

忙，一见面就被未来的可能弄得烦扰不已。他已经习惯了替她打点一切，她开始觉得自己渐渐不满足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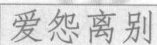
一日吵起来，她摔门就回学校去，和宿舍里那三个新搬进来的大二女孩为伴。直到深夜十二点，苏苏还在努力打电话给她，话机放在凳子上，震得几乎要跳起来。她过去拔掉电话线，一点睡意也无。心里想的都是自己的事情：明天要采访的教授和CEO，计算机二级考试，苏苏说“十一”想带她一起回家去，想买笔记本电脑，还没选定牌子……然而她每每想到自己，心内却是一片空白，像是这半边雪一般的月光，似有还无，天亮后即将消失无踪。

还能隐约回想起少女时代的爱情，他和她在楼后的草坪上拥抱，月华如水，静静聆听对方的呼吸和心跳，像是上辈子的事，然而也不过才一年时间。阿飞和红袖也已经搬出学校自成天地。各走各的路，再不能回头。

第二天就叫了一班人来打牌。同屋的大二女孩躲得远远，一地的瓜子皮和零食袋子，就像今天。直熬到晚上，苏苏来接她。他在楼后的草坪上拥住她，说对不起，我太自私了。她听着他的心跳声，落下泪来。少年时代的爱情充满理想和幻梦。苏苏不是一个合格的男主角，阿随才是。但是，她终于知道，自己不再年轻，也再不需要用幻想来填充自己的爱情。眼前有许多事要做，甚至忙得，只有这一个独处的晚上，才可以如此贴近自己初恋的朦胧影子。

期末考试那几天终于搬回宿舍住，看到了久违的红袖，两个人都说对方胖了。考完后，是一场十年不遇的大雪，大二的女孩们在楼下笑闹，她和红袖攀着阳台的玻璃向下看，一起微笑说：“真是小孩子！”说完一起笑了。她问红袖：“找到工作了么？”红袖说：“中国银行已经发了接收函，年后就签。她们还都不知道呢，你先别说。”她略带惊讶地瞪大眼睛，红袖接着道：“阿随一定要回去，这也是没办法的事。我总不好跟着他回家去。”一派外交口吻。

从大雪里看上去，似乎能回忆起她们的大学时代：她等在一教门口眼神绝望，她看着窗外的雪光泪流满面，她们每天在教室里上演一场默剧。这都是什么时候的事了？她疑惑地想，记忆还在，鲜明如昨，但是她、红袖、阿随早不再扮演纯情故事里的角色，那时候自己或者他们，都以为这些故事是永生永世不能被人忘记的。才不过一年时间……



最后一个回家的她关上门时，还依稀听得到自己内心展翅飞翔的声音，在怅然之上，

悲哀之下，鼓风而前。

程蝉博客:

<http://blog.sina.com.cn/chengchan>

骗子、我和闺蜜

欧阳静茹

我，二十八岁，未嫁，有两分姿色，当然，这两分姿色足够让我自认为满园红杏全在我一个人身上绽放。你们当然明白，二十八岁的女人既不太老——以至于让二十岁的男孩子没胃口，又不太年轻——以至于不知眼前的爱情是真是假。

当然，我不是要说我的二十八岁，我要说我的闺蜜，一个比我更大一点的女人，她三十一岁，在一家广告公司做部门经理，月薪早过万了，有两处单身公寓都是她的名字，不过全在以租养贷。我们在一起同居有五年了，我们会经常换裙子穿，有时同睡一张床，交流对男人的经验，还会说一些更刺激辛辣的话题。大约在三年前，她告诉我，她很苦恼，爱上了一个小她三岁的女人，这让我心惊肉跳了半个月，既怕她表白又希望她坦白，有一天晚上一点钟她披头散发地回来，边呕边对我说，她喜欢女人原来只是一个错觉来的，她刚才只是让那个叫月的女人吻了一下酥胸，就跳起来吐了半天。

当然，我也不是要说闺蜜不是同性恋的事，事实早就证明，她和男人更能水乳交融。这三年来，她谈了五六次恋爱，每次以倾慕开始，以上床结束。她说了解一个男人的真实性情就得上床，我觉得柏拉图比上床有意思多了。当我同时和东南西北几个方位的五六个男人保持热烈网恋的时候，她的第七次恋爱轰轰烈烈的开始了。男主角是典型的老钻，三十五岁，据说原是一家跨国公司的中国区总经理，因为某些理所当然的原因，辞职了，现正在筹备一家自己的电子公司。当他觉得爱我的闺蜜爱得完全失去主张时，就情不自禁地从上海飞到深圳来了。

那天我在办公室里的电脑上应付我的网络新老情人，闺蜜在约会她的老钻时，还不忘向我报告她的行程和当时的心情：“绿茵阁，不可思议！”我猜到她对那男人一见钟情，

回了几个字：“别那么快上床，底线是戴套。”闺蜜显然已没空搭理我了，至到凌晨三点，才差点拍碎我的房门，硬把我从周公那里拉回，跟我讲她的老钻。这老钻不仅比当初想象的好，还超出很多：上海人，是家里的独子，现在着手开一家注册资金过几百万的电子公司，在深圳有处面临拆迁的房子，只要房子拆迁，会得到过百万的赔偿。那老钻说他跟她聊的第一次，就特别有feel，现在见了面，更确定她就是他等了三十五年的女人，只要一拿到赔偿款，他就要为她开家大的店……我差点没吐出来。

闺蜜显然是坠入爱河了，比任何一次都深，估计一时半会爬不起来，我每天上班的时间加起来也没有我听她的爱情故事的时间多。每个凌晨我都要听到关于她的老钻的事，至到抓狂，要彻底和她翻面，她才勉强放过我。那个周六，我终于见到了传说中的老钻了，就在我公司不远的名典。

那是一个一米八左右的男人，说四十也行，说三十也过得去，第一次见传说中的老钻，又是闺蜜的男人，我当然不会太过生分冷淡，对方又是只老网虫，说起网络上的名人趣事更是如数家珍。饭间笑语盈盈，老钻更是妙语不断。只是当老钻趁闺蜜去洗手间时间我要电话号码和QQ号时，我觉得有点不妥，闺蜜回座后，我找了个借口撤了。

当然，闺蜜这晚没回来，我终于睡了一周以来惟一的一个安静觉。

第二天，我的耳朵又开始遭殃了，她说，你看，这是老钻的博客。

她说：我有点反感他了，一个男人怎么把找小姐或泡女网友的事也写在博客上？

她说：他说依恋我的一切，这次我去上海，他向我表白了，我们确定了恋爱关系。

她说：只要公司一注册，他就和我结婚。

她说：他家里几代单传，但他说他更喜欢女儿，这次一定要造个女儿出来。

她说：我感觉我越来越离不开他了，我也想怀上，如果有了孩子，他一定不会离开我的。

当她说要到为老钻造个孩子的时候，我没忍住，开始打击她，我说姐姐你是三十一岁还是十三岁啊？奉子成婚？用孩子去绑住男人？想利用孩子让一个男人和你结婚？

“他爱我！”闺蜜斩钉截铁地说。

“凭什么这么肯定？”

“你知道吗？”闺蜜说，“那次接吻后，他把脸埋在我身后流泪了，很湿很热的泪。你

体会过一个大男人在你身后流泪的感觉吗？”

傻二！我心里想着，一个三十五岁的老男人，就是吻了个女人而已，还做过跨国大公司的中国区总经理，至于这么幼稚吗？可疑！不过看她醉生梦死的样子，算了，找更好的机会再敲边鼓吧。

闺蜜开始两头跑了，深圳上海，上海深圳，衣服几套几套买，内衣一套又一套地换，又帮他买内裤啊领带啊钱包啊手机啊什么的，我问她为什么不叫老钻来深圳看她？她说老钻在忙着开公司的事，没时间来。有一个周末她跑去上海，老钻没空陪她，于是上网找我聊，兴致勃勃地跟我说他们七一结婚的计划。我没憋住，在QQ上问她：你和他都谈婚论嫁了，你见过他的朋友吗？见过他父母吗？到过他公司吗？我只听到你说他，也见过你去上海无数次，怎么从来没听说过你到过他家啊？如果他关了手机，你能找到他吗？

闺蜜愣了一下，然后一样一样地解释给我听，他住在他父母家，所以只能让她住宾馆，因为他刚离开那家大公司，新的朋友圈子还未建立，所以没朋友可见；他那要拆迁的房子是在深圳，他准备和她一起在上海买新房结婚；他的手机二十四小时开机的，想找他，随时可以……

最后，她强调道：“反正，我相信，只要我怀上了，他一定会负责的。”

我看到最后一句，肺差点要炸了，但冷静一想，也许坠入情网的人都是如此的盲目轻信。我跟她讲我们都认识的一个三十四岁的女人，她原是深圳一家电脑公司的客服部经理，因为所谓的爱情，被一个骗子骗了钱骗了色骗了自信后，下落不明，当时我们所有人都认为那男人是骗子，偏她不信，现在好了……

显然这事刺激了她一下，闺蜜半天没回我，然后有些索然地回QQ道：你说的确实有道理，我会认真考虑的。

我也不想让她这么难过，便回道：“我并不是一定就说这个人是个骗子，我也相信有一见钟情的事发生，但无论怎么样，他给你叙述的情况，你应该去核实一下，是真的就更好，万一是假的，你现在抽身，还能把损失减到最小。”

闺蜜说好。我以为她总算有点理智了，稍放下心来，只要她有心观察一下，如果是骗子不怕露不出马脚。

不想两天后，让人哭笑不得的事发生了，她把我对她的担忧跟她另一个姐妹讲了，那

姐妹帮她出了个“好主意”，就是把我和她聊的怀疑老钻是骗子的QQ聊天记录全部Copy，转发给老钻看。我一听，差点晕厥，不过为了她的终身幸福，做个恶人也无所谓。忍着气问她那老钻是什么反应，闺蜜发了个笑脸说：“他开始很生气，后来说如果到深圳一定请你吃饭，看到他这么大度豁达，我还是选择相信他！”

“除了相信，你还能不能做点别的？”我有气无力地问。

闺蜜给了我个拥抱，喜滋滋地下线了。

我还是觉得这男人可疑，还想为闺蜜做点事，那天闲着无聊我翻看老钻的博，发现他说他的小区因为拆迁问题，曾遭到开发商雇黑社会进来打人的恐怖事件。心想，这是深圳啊，还是繁华地段，出了这么大的事，怎么可能封锁消息？我电话给她说：我有个记者朋友想采访这个事情，因为很有新闻价值。你问你老钻那小区的地址。过了不到十分钟，闺蜜电话说她的老钻认为我不信任他，想调查他，从情绪上排斥我，所以不会给我他的小区地址。另外，他们“夫妻”之间的事，不想我这外人来瞎掺和。

“你怎么看？”我咬了咬牙，问。

“说实话，换了我，我也不屑于向不信任我的人证明什么的。”闺蜜对我说。这是她遇上老钻男后对我说的貌似最正常最冷静的一句话了。

就在我还想努力为她做点什么的时候，闺蜜告诉我，她要搬走了，因为有计划要结婚了，还是住自己家里好。那个周五我下班回家，家里除了我的东西，她的所有用品搬走一空。而我想打她电话，居然说停机。闺蜜如此，我真是哑口无言，我决心找个有点门道的人，帮我把这个老钻给查一查，不知为什么，我总觉得他太可疑太可疑了。没想到事情没有进展，一个认识我也认识闺蜜的人传言道：“你别再费心事了，老钻跟你闺蜜说，你一直在勾引他，因为无法得逞，因爱生恨，你闺蜜信着呢……”

差点吐血！

我决定再不管她的破事，删除了她的电话、QQ、MSN，我想我们的友谊只能到此为止了，虽然作为同居五年的女友，我似乎没有尽到好友的责任，但老天！老天保佑她吧！但愿老钻不是我想的那种人！

故事要结尾了。我，二十九岁了，未嫁，有两分姿色，当然，这两分姿色足够让我自认为满园红杏全在我一个人身上绽放。你们当然明白，二十九岁的女人既不太老——